

中科沃土沃鑫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中科沃土沃鑫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根据 2016 年 7 月 1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准予中科沃土沃鑫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61 号）进行募集。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本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

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

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在基金募集时，使用基金管理人的股东资金、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等人员参与认购本基金的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低于三年。基金管理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满三年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持有，届时，基金管理人有可能赎回认购的本基金份额。另外，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等）、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经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债券类金融工具）、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95%。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本基金初始募集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7 年 4 月 25 日，与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5668

办公场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 21 楼 01 单元自编 06-08 号

法定代表人：朱为绎

成立日期：2015 年 9 月 6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937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20-23388993

联系人：古琳花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20%

广东中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

珠海横琴沃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9%

珠海横琴沃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

珠海横琴沃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

珠海横琴沃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

珠海横琴沃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

总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会成员

朱为绎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学硕士，董事长。曾任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稽查二处主任科员、上市公司监管一处主任科员、基金监管处主任科员，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总经理、项目管理部总经理、副总裁，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珠海横琴沃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横琴沃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横琴零壹沃土新三板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暨南大学会计硕士，审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指导教师。

杨绍基先生，管理学博士，董事，总经理。曾任广东发展银行资产管理部资产管理员，金鹰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经理、研究部副总监、投资管理部总监、首席投资官，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谢勇先生，企业管理硕士，董事。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联席总裁，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市政协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中国股权投资 50 人论坛执行副秘书长，广东省创业投资协会常务副会长，新三板投融资俱乐部首任轮值主席，广州市股权投资行业协会联席会长，广州市天河区工商联（总商会）执行委员会副主席。

符海剑先生，工商管理硕士，董事。曾任广州滚石移动网络有限公司法务部经理，广东中旅（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室主任，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审计部副总监。现任广东省粤科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省粤科众筹股权交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卢柯先生，会计学博士，董事。曾任中国联通广州分公司财务经理、武汉运盛集团财务部总经理、香港京安资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碧桂园集团财务资金中心助理总经理，现任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广东省粤科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彭志红女士，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董事。现任完美（中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董事，珠海横琴沃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经先生，高级经济师，独立董事。曾任中国人民银行贵州省分行、海南省分行、深圳特区分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稽核监督局副局长，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市分行、深圳中心支行、广州分行行长，中国人民银行巡视二组组长，广东省金融学会第七届理事会会长，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2013年3月退休。

杨建斌先生，法学博士，独立董事。现任黑龙江大学法学院教授，黑龙江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副秘书长，黑龙江省知识产权研究会会长，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技术咨询专家，黑龙江省商标协会理事，哈尔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邢志盈先生，文学学士，独立董事。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科长、办公室副主任、信贷处长、资金计划处长、行长助理、副行长，海南省分行行长。现任中国秦发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胡玮先生，工商管理和信息化技术学士，监事会主席。现任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广东中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董事会秘书。

洪树林先生，FRM，经济学硕士，产品设计与业务创新部总经理、监事。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风险绩效分析师，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研究员，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业务部产品经理，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设计与业务创新部总经理、监事。

李琳娜女士，理学硕士，监事。曾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类项目经理助理、金融产品经理，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三板投资部研究员、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朱为绎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学硕士，董事长，简历同上。

杨绍基先生，管理学博士，董事、总经理，简历同上。

曹萍女士，经济学硕士，督察长，律师。曾任原华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研究发展部、投资银行部经理助理，广东省风险投资集团战略发展部项目经理，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负责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规法律部总经理，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钟俊敏先生，EMBA，常务副总经理兼任市场营销总部总经理。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营业部个人金融业务部副总经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零售部总经理兼任销售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任市场营销总部总经理。

李昱女士，管理学硕士，副总经理兼任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环市东营业部业务经理、投资理财部投资经理、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管理部副总监、专户管理部负责人、基金管理部基金经理、基金管理部副总监，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权益投资部总经理、中科沃土沃鑫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傅军先生，计算机硕士，副总经理。曾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作保障部总监，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总经理助理、运营总监，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基金经理

李昱女士，管理学硕士，副总经理兼任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简历同上。

马洪娟女士，金融学博士，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曾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中科沃土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公募和专户的业务隔离，以及不同投资业务的不同特点分为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新三板投资决策委员会。

（1）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包括：杨绍基先生、李昱女士、马洪娟女士、赵湘媛女士、杨凡先生。

杨绍基先生，管理学博士，董事，总经理，简历同上。

李昱女士，管理学硕士，副总经理兼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简历同上。

马洪娟女士，金融学博士，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简历同上。

赵湘媛女士，工学硕士，研究部副总经理。曾任玛氏中国信息技术部分析师，新华富时指数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高级分析师，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研究员，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经理。

杨凡先生，经济学硕士，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曾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部研究员，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2) 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包括：杨绍基先生、赵湘媛女士、朱淑仪女士、严冰先生、何志才先生。

杨绍基先生，管理学博士，董事，总经理，简历同上。

赵湘媛女士，工学硕士，研究部副总经理，简历同上。

朱淑仪女士，硕士，专户投资部副总经理、投资经理。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自营部、权益及衍生品投资部研究员，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副总经理、投资经理。

严冰先生，工学博士，专户投资事业一部总经理、投资经理。曾任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顾问，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研究部研究总监。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事业一部总经理、投资经理。

何志才先生，工学硕士，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曾任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行员，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

(3) 新三板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包括：杨绍基先生、李昱女士、江涛先生、赵湘媛女士、朱淑仪女士。

杨绍基先生，管理学博士，董事，总经理，简历同上。

李昱女士，管理学硕士，副总经理兼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简历同上。

江涛先生，经济学学士，新三板投资部总经理。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所高级审计员，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创新融资部高级经理，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现任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三板投资部总经理。

赵湘媛女士，工学硕士，研究部副总经理，简历同上。

朱淑仪女士，工学硕士，专户投资部副总经理，简历同上。

4、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备注：上述人员履历根据最新情况更新)

二、基金托管人

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640,625.71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5668

办公场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21楼01单元自编06-08号

法定代表人：朱为绎

联系人：古琳花

联系电话：020-23388993

网址：www.richlandasm.com.cn

2、非直销销售机构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联系人：杨菲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号信合大厦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号信合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继康

联系人：卢媛薇

电话：020-28852729

客服电话：95313

传真：020-22389031

网址：www.grcbank.com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张宏革

电话：021-58781234

客服电话：95559

传真：021-58408483

网址：www.bankcomm.com

(4)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1346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1346号

法定代表人：刘晓勇

联系人：李阳

电话：0755-82817529

客服电话：0756-96588

传真：0755-82817612

网址：www.crbank.com.cn

(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庆春路288号

办公地址：杭州市庆春路288号

法定代表人：沈仁康

联系人：唐燕

电话：0571-87659056

客服电话：95527

传真：0571-87659954

网址：www.czbank.com

(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婧漪、贾鹏

电话：028-86690057、028-86690058

客服电话：95310

传真：028-86690126

网址：www.gjq.com.cn

(7)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 F 座 18、19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 E 座 12 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甘蕾

电话：020-38286026

客服电话：400-888-8133

传真：020-38286588

网址：www.wlzq.cn

(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193

客服电话：95597

传真：0755-82492962

网址：www.htsc.com.cn

(9)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联系人：柯天池

电话：0769-22100129

客服电话：95328

传真：0769-22115712

网址：www.dgzq.com.cn

(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邓颜
电话：010-66568292
客服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传真：010-66568990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刘芸
电话：010-85156310
客服电话：95587
传真：010-65186621
网址：www.csc108.com

(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顾凌
电话：010-60838888
客服电话：95548
传真：010-60833739
网址：www.cs.ecitic.com

(1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赵艳青
电话：0532-85023924
客服电话：95548
传真：0532-85022605
网址：www.citicssd.com

(1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韩钰
电话：010-60833754
客服电话：400-990-8826
传真：010-57762999

网址: www.citicsf.com

(1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 兰荣

联系人: 乔琳雪

电话: 021-38565547

客服电话: 95562

传真: 021-38565783

网址: www.xyzq.com.cn

(1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 邱三发

联系人: 梁微

电话: 020-88836999

客服电话: 95396

传真: 020-88836984

网址: www.gzs.com.cn

(17) 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 2105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505 号东方纯一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 袁顾明

联系人: 王骅

电话: 021-20324174

客服电话: 400-928-2266

传真: 021-20324199

网址: <http://www.dtfunds.com>

(18)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01-1203 室

法定代表人: 肖雯

联系人: 曾健灿

电话: 020-89629023

客服电话: 020-89629066

传真: 020-89629011

网址: <https://www.yingmi.cn>

(19)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5 楼

法定代表人: 胡学勤

联系人: 宁博宇

电话: 021-20665952

客服电话：400-821-9031

传真：021-22066653

网址：www.lufunds.com

(20) 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5号楼1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甲129号

法定代表人：徐福贺

联系人：徐娜

电话：010-68292745

客服电话：400-600-0030

传真：010-68292964

网址：www.bzfunds.com

(21)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19楼

法定代表人：金佶

联系人：傅晨

电话：021-33323998

客服电话：4008213999

网址：licaijia.chinapnr.com

(22) 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16号东方科技大厦1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科兴科学园B3单元7楼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联系人：张焯

电话：0755-66892301

客服电话：400-9500-888

传真：0755-66892399

网址：www.jfzinv.com

(23)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15-1号邮电新闻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刘静

电话：010-59601366-7055

客服电话：400-818-8000

传真：01062020355

网址：www.myfund.com

(24)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客服电话：400-678-8887

传真：0755-33227951

网址：www.jjmmw.com

(25)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19号SOHO嘉盛中心30层3001室

法定代表人：周斌

联系人：张鼎

电话：18641514414，座机010-53509644

客服电话：4008980618

传真：010-53509643

网址：www.chtfund.com

(26)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高莉莉

联系电话：15088061116

客服电话：95021/4001818188

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27) 乾道金融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3号院1号楼13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合生财富广场1302室

法定代表人：王兴吉

联系人：宋子琪

电话：18500501595

客服电话：400-088-8080

传真：010-82057741

网址：www.qiandaojr.com

(28)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10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刘洋

电话：010-85650628

客服电话：400-920-0022

传真：010-65884788

网址：licaike.hexun.com

(29) 深圳前海京西票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19号易思博软件大厦13层1302

法定代表人：吴永宏

联系人：盖润英

电话：180028764960

客服电话：400-800-8668

网址：<http://ph6.com>

(30)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4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4 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联系人：赵耶

电话：18551602256

客服电话：95177

传真：025-66996699-884131

网址：www.snjjin.com

(31)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 18 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刘宁

电话：18668036160

客服电话：4008-773-772

传真：0571-86800423

网址：www.5ifund.com

(32)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A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马勇

联系人：文雯

电话：010-83363101

客服电话：400-116-1188

传真：010-83363072

网址：8.jrj.com.cn

(33)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 A 座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徐伯宇

电话：010-89189285

客服电话：95118

网址：fund.jd.com

(二)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5668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 21 楼 01 单元自编 06-08 号

法定代表人：朱为绎

联系人：高寅初

联系电话：020-37128624

传真：020-23388994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289 号南方传媒大厦 15、16、17、18 层

负责人：牟晋军

经办律师：孙晶、陈设

联系人：孙晶

电话：020-66857288

传真：020-66857289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少先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克晶

联系人：卢玲玉

电话：020-37600380

传真：020-37606120

四、基金的名称

中科沃土沃鑫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秉承成长投资的理念，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投资组合良好的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挖掘成长性行业和企业所蕴含的投资机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等）、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债券类金融工具）、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95%。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基金管理人通过对经济周期及资产价格发展变化的理解，在把握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基础上，动态评估不同资产类在不同时期的投资价值、投资时机及其风险收益特征，追求股票、债券和货币等大类资产的灵活配置及资产的稳健增长。

- 1、当宏观基本面向好、GDP 稳步增长且预期股票市场趋于上涨时，本基金将采取积极进取的做法，主要投资于股票市场，分享股票市场上涨带来的收益；
- 2、当宏观基本面一般、GDP 增长缓慢且预期股票市场趋于下跌时，本基金将采取相对稳健的做法，减少股票投资比例，增加债券或现金类资产比例，回避股票市场下跌的系统性风险，避免投资组合的损失；
- 3、在预期利率上升、债券价格将下降时，本基金将及时调整债券组合久期，债券资产主要投资于浮息债券和久期较短的债券；
- 4、在预期利率下降、债券价格将上升时，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主要投资于中长期债券，以实现较高的收益；
- 5、在预期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都存在下跌风险时，本基金将减少股票和债券的持有比例，除现金资产外，增加债券回购、央行票据等现金类资产的比例。

基于基金管理人对于经济周期及资产价格发展变化的深刻理解，通过定性和定量的方法分析宏观经济、资本市场、政策导向等各方面因素，建立基金管理人对于各大类资产收益的绝对或相对预期，决定各大类资产配置权重。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成长投资的理念，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资于优选行业中的绩优股票。本基金将选择在行业中具备竞争优势、成长性良好和估值合理的股票。具体策略如下：

（1）行业精选策略

本基金的行业精选策略建立在宏观经济形势分析、产业政策分析、行业景气度分析、行业生命周期分析和行业竞争结构分析的基础上，通过定性评价和行业估值模型分别筛选出在短、中、长期内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行业。根据各行业所处生命周期、行业竞争结构、行业景气度变动趋势等因素，对各行业的相对投资价值进行动态跟踪分析，挑选优势行业和景气行业，使资产配置在优选行业间轮动。在此基础上，通过专业人员深入调研和分析，实现对行业个股的精选。

（2）个股精选策略

1) 个股定量分析

公司的成长性最终体现为利润的增长。因此，本基金将预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和预期主营业务利润率作为企业成长性考察的主指标，并结合税后利润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筛选出盈利能力超过市场平均水平的上市公司。

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往往意味着公司市场份额的扩大，是把握公司成长性的主要指标。本基金在考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时，将在考察历史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的基础上，结合分析公司的产能扩张、主导产品的市场供求变化趋势、行业竞争格局、以及产品的差异性 or 替代性等因素，参考上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从而准确把握预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质量和有效性。

②主营业务利润率。主营业务利润率反映了公司主营业务获利能力的强弱，是企业核心竞争能力之所在。

2) 个股定性分析

公司盈利增长的持续性主要取决于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因此，本基金将在定量筛选的基础上，从技术优势、资源优势和商业模式等方面，把握公司盈利能力的质量和持续性，进而判断公司成长的可持续性。

①公司的经营模式和技术创新能力与同行相比保持相对优势，能够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满足市

场需要。

②技术优势分析。较强的技术优势和可持续的研发能力及研发投入，可以促使公司所掌握的技术不断转化为新产品或服务，为公司成长提供动力。本基金通过分析公司拥有的专利和专有技术的数量、新产品的数量及推出的速度、核心技术是否具有较高的竞争壁垒、产品和研发上的经费投入情况等，判断公司的技术优势及其可持续性。

③资源优势分析。垄断资源可以为公司在较长时期内的发展提供较好的利润来源。对于具有特许权、专有技术、品牌等独特资源或者矿产、旅游等自然资源的公司，本基金将主要通过对公司的行业垄断性、进入壁垒、政策扶持力度等方面的分析，判断公司的资源优势是否支持其持续成长。

3) 个股估值分析

成长型股票往往具有较高的估值水平。为尽可能规避估值风险，本基金将在上述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基础上，综合采用 PEG、PE、PB 等相对估值指标与股利折现模型、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等绝对估值方法，对成长型股票的投资价值进行辅助性的评估和判断。

在上述分析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选择具有持续成长潜力且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并选择合理时机，逐步建立股票组合。

(三)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的债券投资策略包括：期限结构策略、信用策略、互换策略、息差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等。

1、期限结构策略

通过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和变化趋势，对各类型债券进行久期配置。具体策略又分为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和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策略、杠铃策略及梯式策略。

2、信用策略

信用债收益率等于基准收益率加信用利差，信用利差收益主要受两个方面的影响，一是该信用债对应信用水平的市场平均信用利差曲线走势；二是该信用债本身的信用变化。基于这两方面的因素，本基金管理人分别采用基于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策略和基于信用债信用变化策略。

3、互换策略

不同券种在利息、违约风险、久期、流动性、税收和衍生条款等方面存在差别，投资管理人可以同时买入和卖出具有相近特性的两个或两个以上券种，赚取收益级差。

4、息差策略

通过正回购，融资买入收益率高于回购成本的债券，从而获得杠杆放大收益。

5、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利用宏观经济变化和上市公司的盈利变化，判断市场的变化趋势，选择不同的行业，再根据可转换债券的特性选择各行业不同的转债券种。本基金利用可转换债券的债券底价和到期收益率来判断转债的债性，增强本金投资的相对安全性；利用可转换债券溢价率来判断转债的股性，在市场出现投资机会时，优先选择股性强的品种，获取超额收益。

6、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针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本基金以持有到期、获得本金和票息收入为主要投资策略，同时，密切关注债券的信用风险变化，力争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较高收益。

(四) 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1、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本基金将主要投资满足成长和价值优选条件的公司发行的权证。

2、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

在股指期货的投资方面，本基金以投资组合的避险保值和有效管理为目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

原则，适当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

(1) 避险保值：利用股指期货，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避免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2) 有效管理：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等特点，对投资组合的仓位进行及时调整，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3、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国债期货作为利率衍生品的一种，有助于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管理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国债期货相关投资遵循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五)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对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基金将分析其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0%。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有关数据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一)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2,882,626.48 24.77

其中：股票 32,882,626.48 24.77

2 基金投资 --

3 固定收益投资 --

其中：债券 --

资产支持证券 --

4 贵金属投资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000,000.00 68.5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723,401.58 5.82

8 其他资产 1,160,210.72 0.87

9 合计 132,766,238.78 100.00

(二)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6,621.92	0.04
C	制造业	19,927,437.12	15.1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839,518.69	2.15
F	批发和零售业	1,769,896.81	1.3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52,776.83	1.3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49,860.24	1.8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621,977.46	0.4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921,550.55	2.2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96,069.86	0.3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6,917.00	0.0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2,882,626.48	24.95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三)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00	红豆股份	341,000	2,918,960.00	2.22
2	002195	二三四五	143,092	1,657,005.36	1.26
3	300612	宣亚国际	17,749	1,639,830.11	1.24
4	000796	凯撒旅游	82,852	1,281,720.44	0.97
5	600089	特变电工	111,622	1,249,050.18	0.95
6	000089	深圳机场	140,909	1,242,817.38	0.94
7	002431	棕榈股份	122,672	1,227,946.72	0.93
8	600179	安通控股	70,000	1,218,000.00	0.92
9	000716	黑芝麻	145,000	1,168,700.00	0.89
10	002291	星期六	61,413	1,166,847.00	0.89

(四)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五)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八)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九)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

(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十)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

(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十一)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根据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7月9日发布的《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司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

我们对可能产生的影响进行过研究评估，认为此事件并不影响其经营业绩，不会对其投资价值造成较大影响。

我司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公司的制度要求，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稳定，对投资无重大影响。

除安通股份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他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1,809.6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62,777.8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481.04

5 应收申购款 30,142.1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60,210.72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400 红豆股份 2,918,960.00 2.22 重大事项

2 000716 黑芝麻 1,168,700.00 0.89 重大事项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截至2017年3月31日)的投资业绩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1.1-2017.3.31 2.16% 0.35% 1.58% 0.27% 0.58% 0.08%

2016.10.25-2016.12.31 0.06% 0.09% -2.18% 0.38% 2.24% -0.2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2% 0.27% -0.62% 0.33% 2.84% -0.06%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十三、费用概览

(一) 与基金运作相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 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费用及账户维护费用;
- (9)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1. 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基金费用的调整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按照基金发展情况，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针对全部或部分份额类别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1）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1.50%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1.00%

500 万元 ≤ M < 1000 万元 0.80%

M ≥ 1000 万元 1000 元/笔

（2）申购费的收取方式和用途

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本基金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申购金额的计算方式

1) 申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的情形下：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2) 申购费用适用固定金额的情形下：

申购费用 = 固定金额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固定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2、赎回费

（1）赎回费率

持有基金份额期（Y） 赎回费率

Y < 7 日 1.50%
7 日 ≤ Y < 30 日 0.75%
30 日 ≤ Y < 1 年 0.50%
1 年 ≤ Y < 2 年 0.25%
Y ≥ 2 年 0

(2) 赎回费的收取方式和用途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30 日但持续持有期少于 3 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75% 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3 个月但少于 6 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50% 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6 个月的投资者，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计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 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采用“份额赎回”方式，赎回价格以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计算公式：

赎回总金额 = 赎回份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 = 赎回总金额 × 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 = 赎回总金额 - 赎回费用

3、转换费率

目前，基金管理人已开通了本基金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实施办法和转换费率详见相关公告。基金转换费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其中赎回费按照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最新的相关公告约定的比例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转换费用。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上述费率。上述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按照《信息披露办法》或其他相关规定于新的费率实施前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科沃土沃鑫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 2016 年 10 月 25 日刊登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 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主要人员情况信息。
2. 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3.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根据相关公告补充了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信息。
4. 在“六、基金的募集”部分，根据相关公告更新了部分内容。
5. 将“七、基金合同的生效”改为“七、基金合同的生效与存续”，概述了基金合同生效的相关情况，并根据相关公告更新了部分内容。
6. 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部分，根据相关公告更新了部分内容。
7. 增加了“九、基金的转换”部分，并根据相关公告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8. 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根据定期报告补充了本基金 2017 年第 1 季度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9. 增加了“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根据定期报告补充了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数据，并相应调

整其他章节的序号。

10. 对“二十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根据实际业务所提供的服务内容进行了更新。

11. 在“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根据相关公告补充了部分内容。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6月3日